

股票代码：002023

证券简称：海特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6-021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票

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李飏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与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证资产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以及其将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业证券”）的股票解除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李飏	是	28,783,206	2016年4月29日	2018年4月19日	兴证资产	22.14%	融资
李飏	是	5,687,694	2016年4月29日	2018年4月19日	兴证资产	4.37%	融资
合计	-	34,470,900	-		-	26.51%	-

2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李飏	是	15,160,000	2015年9月8日	2016年5月4日	兴业证券	11.66%
合计	-	15,160,000	-	-	-	11.66%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李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30,013,98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18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88,003,682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7.6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63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5 日